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7)

關於收到《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項目審查一次反饋意見通知書》的公告

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茲提述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公司」)(i)日期為2021年1月19日之通函(「通函」)及(ii)日期為2021年2月26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及募集配套資金。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司及中介機構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3月11日收到中國證監會出具的《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項目審查一次反饋意見通知書》(210440號)(以下簡稱「《反饋意見》」)。中國證監會依法對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核准》行政許可申請材料進行了審查，要求就有關問題作出書面說明和解釋，並在30日內向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受理部門提交書面回覆意見，或按照相關規定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延期回覆的申請。

公司將與相關中介機構按照《反饋意見》的要求，在規定的期限內將有關材料報送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受理部門。

公司本次申請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事項能否獲得中國證監會核准尚存在不確定性。公司將根據中國證監會審批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特此公告。

代表董事會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樂杰
公司秘書

2021年3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軍先生、李俊傑先生及張繼恆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春玉女士、吳燕璋先生、夏中華先生及李春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熊建輝先生、趙旭光先生、劉景泰先生及樂大龍先生。